

证券代码：838856 证券简称：好房通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成都好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有关规定，成都好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8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18 年 7 月 26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好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的议案》，公司拟向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投资者发行股份不超过 4,029,543 股（含），发行价格 13.89735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6,000,000.00 元（含）。截至 2018 年 8 月 3 日，公司实际向一名投资者共计发行股票 4,029,543 股，每股发行价格 13.897357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 56,000,000.00 元。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董事会为此次股票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审验，出具了编号为勤信验字【2018】第 0051 号的《验资报告》。

2018年8月21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出具了《关于成都好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2987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有关规定，公司2018年3月8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18年3月24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18-004））。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有关规定，公司就本次股票发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同开户银行、主办券商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2018年7月26日公司发布《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将公司在招商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新开立的专项账户作为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监管专户（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成都好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

账号：128907603010504

截至2018年8月21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关于成都好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2987号），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2,005,960.43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4,367,073.47 元（其中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386,291.87 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56,000,000.00
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2,005,960.43
加：过往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59,775.93
募集资金期初余额	4,353,815.50
二、募集资金使用	0
加：本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3257.97
三、募集资金余额	4,367,073.47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8 年 11 月 28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18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对公司本次发行募集用途进行了变更。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关于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9）。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56,000,000.00 元，原计划用于公司研发费用 10,000,000.00 元，运营推广费 46,000,000.00 元。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公司将用于研发费用的 1,374,011.59 元用途变更为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将用于运营推广费的 35,000,000.00 元用途变更为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主要用于人员培训、人员工

资、经营费用、咨询服务费等日常经营性开支付款。

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1年4月29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1年5月21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对公司本次发行募集用途进行了变更。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关于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人民币56,000,000.00元，原计划用于公司研发费用10,000,000.00元，运营推广费46,000,000.00元。第一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公司将用于研发费用的1,374,011.59元用途变更为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将用于运营推广费的35,000,000.00元用途变更为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主要用于人员培训、人员工资、经营费用、咨询服务费等日常经营性开支付款。现公司将用于流动资金中的3,000,000.00元用途变更为偿还贷款。同时公司将用于对运营推广费中的7,067,150.73元用途变更为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主要用于人员培训、人员工资、经营费用、咨询服务费等日常经营性开支付款。

五、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一定向发行（一）》、《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成都好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